

資訊的價值與完整性

玄奘圖資系・資訊科技與人文課程

謝清俊

數位資訊產品的價值

- ❖ 決定數位資訊產品價值的主要因素，是該產品承載的內容。
 - 所以，數位資訊產品價值和其售價的關係與一般物質商品不同。
- ❖ 以我們使用數位資訊產品，也是使用它的內容部份，而不是使用它的形式。

數位資訊產品的製作成本

- ❖ 數位資訊產品的製作成本可分為：
 - 智財權相關的成本
 - 數位化相關的成本
 - 量產相關的成本
 - 銷售相關的成本

智財權相關的成本

- ❖ 是否能取得欲數位化內容相關的智財權，是製作數位資訊產品的先決條件。
 - 智財權包括與著作權、商標權、專利權等相關的權利。
 - 有時，取得智財權需付出相當的代價。
 - ◆ 所以，數位資訊產品的售價中，常包含一些與智財權相關的權利金。
 - 智財權相關的成本通常與產量無關，每一個產品中，都含有一定的成本。

數位化與量產相關的成本

- ❖ 製作數位化的內容是相當耗費資源的，通常成本不低。
- ❖ 一旦內容已數位化了，量產的單位成本通常很低。
 - ▶ 和前兩項開支比較，費用低了許多。如果產量夠大，此費用幾乎可以略而不計。

銷售相關的成本

- ❖ 銷售的成本，約與一般商品相當。
 - 銷售的成本是指廣告、儲存、運貨、分銷、維護等支出的費用。

數位資訊產品內容的價值

- ❖ 內容的價值決定於下列完整性的因素：
 - 內容的正確性
 - 內容的精確度
 - 時效
 - 內容的表現形式與使用者的需求是否配合
 - 資訊的量與使用者的需求是否配合
 - 正當使用授權的範疇

數位資訊產品的市場特質

- ❖ 品質是決定擁有市場最重要的因素。
 - 品質與特色是數位資訊產品能生存的兩大因素。
- ❖ 數位資訊產品的市場佔用率比一般物質商品高了許多。
- ❖ 『精益求精』是數位資訊產品能長久存在的唯一之道。
 - 一旦佔有市場，則不易失去。